

**关于延长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 亿元（含 8 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843 号”文批复核准。

根据《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 14:00-16: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合格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簿记建档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因簿记建档日部分投资者履行程序的原因，经发行人、簿记管理人、联席主承销商及投资者协商一致，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由 2020 年 3 月 11 日 16:00 延长至 2020 年 3 月 11 日 18:00。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1日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1日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1日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长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之签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3月11日